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文件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夏监管局

宁财（农）发〔2024〕36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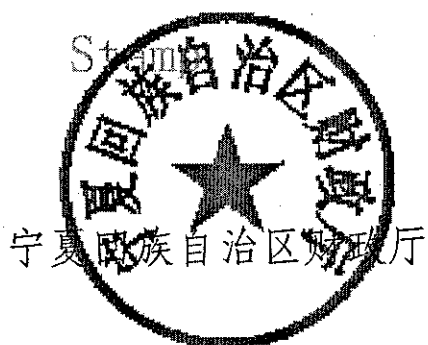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
农村厅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夏监管局
关于印发《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
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宁东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各监管分局，宁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有关保险机构：

为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稳定种粮农户收益，支持乡村
振兴，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金

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在全国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的通知》(财金〔2024〕45号)及《关于扩大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金〔2024〕83号)要求,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夏监管局联合制定了《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方案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夏监管局

2024年10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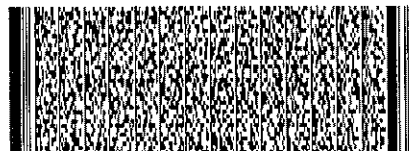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 财政部宁夏监管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10月23日印发



附件

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 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在全国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的通知》（财金〔2024〕45号）及《关于扩大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金〔2024〕83号）要求，为推动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稳定种粮农户收益，支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油料供应安全，现结合我区实际，就全面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通过在全区全面实施稻谷、小麦、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政策，助力健全农村金融服务

体系和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推动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加快我区多层次农业保险发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油料供应安全。

二、基本原则

——坚持自主自愿。实施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玉米和大豆种植收入保险的市、县（区）、宁东管委会以及宁夏农垦集团（以下简称“市、县（区）及有关单位”）各类种植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承保机构均应坚持自主自愿的原则，在直接物化成本保险、完全成本保险或种植收入保险中自主自愿选择险种投保，但不得重复投保和强制投保。

——聚焦惠及农户。将各类种植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均纳入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玉米和大豆种植收入保险保障范围，以小农户为基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重点，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作用，提升小农户组织化程度，允许村集体经济组织小农户集体投保、分户赔付。

——体现高质高效。各级财政部门及有关单位要加强与农业农村、保险监管等有关单位以及承保机构协同，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强化绩效导向，科学合理确定保障水平，及时足额拨付保费补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实现三大粮食作物等农业保险提质增效，确保政策精准滴灌。

——加强合规管理。市、县（区）及有关单位要健全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机制。承保机构要强化防范风险主体责任，坚持审

慎经营，提升风险预警、识别、管控能力，强化风险减量管理，切实提升服务水平，增强种粮农户政策满意度。保险监管部门要监督承保机构重合同、守信用，及时足额定损理赔，不得平均赔付、协议赔付。

——鼓励创新赋能。有条件的市、县（区）及承保机构可探索开发契合农户需求的农业保险创新产品，开展农业保险创新试点，推动农业保险与其他农村金融工具和支农惠农政策以及防灾减灾举措有机结合，发挥农业保险增信功能，助力健全农村信用体系。同时，提升农业保险数字化、线上化水平，夯实保单级大数据管理基础，不断提升农业保险管理精准度、精细度、可靠度。

三、保险方案

（一）保障险种。保险标的为保障粮食安全、油料安全的稻谷、小麦、玉米及大豆粮油作物。保险品种为稻谷、小麦、玉米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完全成本保险为保险金额覆盖物化成本、土地成本和人工成本等农业生产总成本的农业保险；种植收入保险为保险金额体现农产品价格和产量，保障水平覆盖相关农产品种植收入的农业保险。

（二）实施范围。全区市、县（区）及有关单位。种植户投保面积以土地确权面积为准，对未确权的土地面积以当地政府认可的土地面积为准。小麦、玉米、大豆套种，按照标的实际占地面积折算。

（三）保障对象。种植粮油作物的农户（农工）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农户（农工）等，并按照被保险人投保意愿，自主自愿选择稻谷、小麦、玉米、大豆直接物化成本保险、完全成本保险或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

（四）保险金额。保险保障水平以国家发改委最新发布的《全国农产品成本收益资料汇编》或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数据为依据，并结合市、县（区）及有关单位不同区域，按照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作物完全成本和产值不高于 80% 两个因素进行测算。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单位区间保险金额具体如下：

1、完全成本保险：稻谷 1000-1300 元/亩；小麦（水浇地）800-1000 元/亩，旱地 500-600 元/亩，玉米（水浇地）1000-1200 元/亩，旱地 700-800 元/亩，大豆 400-500 元/亩。

2、种植收入保险：玉米水浇地 1400-1600 元/亩，旱地 800-1000 元/亩，大豆 400-500 元/亩。

各市、县（区）及有关单位在确定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保险金额时，要以国家发改委最新发布的《全国农产品成本收益资料汇编》或相关主管部门认可的数据为依据，结合当地近 3 年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及产值确定具体保险金额。

（五）保险费率。

各农业保险承保机构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通过收集国家发

改委最新发布的《全国农产品成本收益资料汇编》、自治区发改、农业农村、统计等部门近3年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产值等数据，并结合近3年不同作物赔款情况及不同区域风险等级，按照精准承保、精准理赔原则，在会同自治区财政厅征求财政部宁夏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夏监管局、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市、县（区）及有关单位、农户代表意见后，综合精算出了不同区域的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保险费率。

具体费率、保费如下表：

保障险种	实施区域	品种	单位保额 (元/亩)	费率	保费（元/亩）	
					水浇地	旱地
小麦、 稻谷、 玉米、 大豆 完全 成本 保险	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 灵武市、贺兰县、永宁县、 宁东管委会、大武口区、 惠农区、平罗县、利通区、 青铜峡市、沙坡头区、中 宁县、农垦集团所属农场	小麦	800-1000	3.5%	28-35	
			500-600			17.5-21
		玉米	1000-1200	3.5%	35-42	
			700-800			24.5-28
		稻谷	1000-1300	4.5%	45-58.5	
		大豆	400-500	4.5%	18-22.5	
	盐池县、红寺堡区、同心 县、海原县、原州区、西 吉县、隆德县、泾源县、 彭阳县	小麦	800-1000	4.5%	36-45	
			500-600			22.5-27
		玉米	1000-1200	6.5%	65-78	
			700-800			45.5-52
		大豆	400-500	6.5%	26-32.5	
玉米、 大豆 种植 收入 保险	全区各市（区）及农垦集 团所属农场	玉米	1400-1600	8%	112-128	
			800-1000	9%		72-90
		大豆	400-500	8%	32-40	

（六）保险期限。

1、完全成本保险的保险期限自作物种植出苗成活起至农产品成熟收割结束时止。

2、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保险期限自作物种植出苗成活起至收获完毕时为止，原则上，市、县（区）及有关单位每年5月1日起至7月31日为收入保险投保期间，晚于该规定期间的视为自动放弃投保。

（七）保险责任及赔偿处理。

灾害责任包括：暴雨、洪水、内涝、风灾、雹灾、冻灾、旱灾、地震等自然灾害；火灾、泥石流、山体滑坡等意外事故；重大病虫鼠害；野生动物毁损等。

1. 完全成本保险：承保机构应合理设置补贴险种赔付标准，不得设置绝对免赔，科学合理设置相对免赔，当损失率达到20%（含）以上，启动保险赔偿。

损失率=单位面积植株平均损失数量（或平均损失产量）/单位面积植株平均数量（或平均正常产量）×100%

赔偿金额=单位保额×受损面积（亩）×生长期赔偿比例×损失率

损失率达到80%（含）以上的，按全部损失计算赔付；未达到80%（不含）的，按部分损失计算赔付。

小麦生长期	每亩最高赔偿金额
苗期-拔节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40%
孕穗期-抽穗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60%
开花期-灌浆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80%
成熟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100%

玉米生长期	每亩最高赔偿金额
苗期-拔节期前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40%
拔节期-开花期前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60%
开花期-成熟期前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80%
成熟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100%

稻谷生长期	每亩最高赔偿金额
幼苗-分蘖期(含)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40%
孕穗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60%
抽穗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80%
成熟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100%

大豆生长期	每亩最高赔偿金额
苗期-现蕾期前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40%
现蕾期-开花期前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60%
开花期-成熟期前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80%
成熟期	每亩保险金额 $\times$ 100%

2. 种植收入保险：因灾害责任内引发产量变化、农产品价格波动导致的实际收入低于保险金额，启动保险理赔。

保险金额（元/亩）=目标收入（元/亩）×80%

目标收入（元/亩）=目标产量（公斤/亩）×目标价格（元/公斤）

实际收入（元/亩）=实际产量（公斤/亩）×实际价格（元/公斤）×80%

赔付金额（元/亩）=保险金额（元/亩）-实际收入（元/亩）

目标产量（公斤/亩）：根据当地近3年的平均产量确定；

目标价格（元/公斤）：各市、县（区）以国家发改委最新发布的《全国农产品成本收益资料汇编》及自治区发改、农业农村、统计等部门认可的近3年价格（地头价格）确定；

实际产量（公斤/亩）：指每个被保险人平均每亩实际产量；

实际价格（元/亩）：各市、县（区）以国家发改委最新发布的《全国农产品成本收益资料汇编》及自治区发改、农业农村、统计等部门认可的当年价格（地头价格）确定；

每亩实际产量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保险人、被保险人代表三方共同进行实际测产确定，或由保险人、被保险人共同认定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实际测产确定。损失率达到80%（含）以上的，按全部损失计算赔付；未达到80%（不含）的，按部分损失计算赔付。价格采集期为作物收获后当期地头价格。

（八）保费补贴。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由中央财政

补贴 45%，自治区财政补贴 25%，市、县级财政补贴 10%（具体比例由市、县两级财政协商），投保人自缴 20%。宁夏农垦集团只享受中央和自治区补贴。市、县（区）及有关单位根据现行政策性农业保险政策，结合当地财力状况，可适当降低脱贫户、监测户自缴保费比例，具体补贴比例由市县及有关单位自主确定，对降低脱贫户、监测户自缴保费部分所产生的保费由本级财政承担。

（九）补贴拨付。市、县（区）及有关单位应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实施办法》（宁财（规）〔2022〕2 号）要求，进一步强化保费补贴资金管理，根据农业保险承保保单及核实情况，及时向承保机构拨付保费补贴资金，不得拖欠。

（十）承办机构。由政策性农业保险遴选中选的保险机构，在已遴选确定的区域内（按照合同）开展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直接物化成本保险、完全成本保险及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服务，并引导投保人自愿选择三大粮食作物保险险种中的一项投保，不得重复投保。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研究制定方案。市、县（区）及有关单位要按照本《方案》有关要求，认真研究制定当地稻谷、小麦、玉米及大豆粮油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方案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方案。粮油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方案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方案经当地农业保险领导小组审议后，于 2025 年 1 月底

前报自治区农业保险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后印发实施；下一年度，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方案经当地农业保险领导小组审议后，于每年4月20日前上报自治区农业保险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后印发实施。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方案须明确完整的价格采集和产量测定机制，对缺失近3年价格、产量等基础数据，每年价格采集、产量测定机制不健全等不具备开展种植收入保险条件的，不予支持开展种植收入保险。种植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的农户（农工）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直接物化成本保险，继续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实施办法》（宁财规〔2022〕2号）及市、县（区）及有关单位已经制定的方案执行。

（二）强化部门配合，协同推动实施。市、县（区）及有关单位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协同配合、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共同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通过新闻媒体、报纸、电视、网络、微信及政策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宣传政策，在尊重农民参保意愿的前提下，不断扩大覆盖面。财政部门要加强保费补贴资金管理，强化资金的预算、拨付、结算、绩效评价等工作；农业农村部门及宁夏农垦集团要摸清种粮农民（农工）种植面积、品种底数，为精准承保、精准理赔等提供依据，并按要求做好保单数据审核等工作。承保机构要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做好防灾减灾工作，灾害发生后，做到科学定损、快速精准理赔；保险监管部门要加强对承保机构承保、理赔等环节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承保机构在承保、理赔等过程中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三）依法依规经营，提升服务质量。承保机构应当在征求自治区财政、农业、金融监管部门及市、县（区）政府和农户（农业经营主体）代表意见的基础上公平合理拟定保险条款，做到依法依规经营。要充分利用遥感、电子地图、无人机、GPS 等技术手段，不断提高保险标的信息质量和精确度，进一步简化保险程序，为农户提供优质服务。要抓实查勘定损工作，加强承保理赔信息管理，提高农户信息采集准确度。要通过“村务公开栏”、手机短信、微信等方式，将补贴政策、承保情况、理赔结果等进行公示，切实做到承保到户、定损到户、理赔到户。承保机构应规范费用列支，在保障专业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持续加强费用管控，向成本管理要效益，确保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不高于 20%。

（四）加强资金管理，及时拨付补贴资金。市、县（区）财政部门应认真测算本地粮油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玉米、大豆种植收入保险各级财政应承担的保费补贴资金，一并纳入保费补贴预算管理，统一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审核结算保费补贴资金，并于每年 3 月底前随同其他农业保险情况报送结算报告、绩效评价报告及相关报表。

（五）认真总结经验，确保取得实效。市、县（区）及有关单位、承保机构要对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对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及时向自治区农业保险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进行反馈。

（六）其他事项。本方案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未尽事

项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实施办法》（宁财规〔2022〕2号）执行。原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夏监管局联合印发的《宁夏产粮大县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实施方案》（宁财农发〔2023〕331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保费补贴测算表
2. 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保费补贴结算表

附件1

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保费补贴测算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完全成本保险				种植收入保险	
			稻谷	小麦	玉米	大豆	玉米	大豆
投保面积（万亩）								
投保面积占比（%）								
投保农户（户次）								
每亩保险金额（元）								
每亩直接物化成本（元）								
每亩土地成本（元）								
每亩人工成本（元）								
保险费率（%）								
每亩保费（元）								
保费情况（万元，%）	保费规模合计							
	财政补贴	中央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省级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市级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县级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农户缴纳部分		承担比例					
			承担金额					
	其他来源		比例					
			金额					
备注								

附件2

自治区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保费补贴结算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完全成本保险				种植收入保险		
				稻谷	小麦	玉米	大豆	玉米	大豆	
投保面积（万亩）										
投保面积占比（%）										
投保农户（户次）										
每亩保险金额（元）										
每亩直接物化成本（元）										
每亩土地成本（元）										
每亩人工成本（元）										
保险费率（%）										
每亩保费（元）										
保费规模合计										
保费情况（万元，%）		财政补贴	中央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省级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市级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县级财政	补贴比例							
			补贴金额							
		农户缴纳部分			承担比例					
					承担金额					
其他来源			比例							
			金额							
理赔情况（万元、万亩、户次）		已决情况	已决赔付金额							
			已决赔付面积							
			受益农户							
		未决情况	未决赔付金额							
			未决赔付面积							
			受益农户							
		超付赔款								
其他（万元）		超赔补贴								
		其他资金支持								
备注										